

好书共赏

来自纯真世界的告白,请查收

——读《给妈妈的一百万封信》有感

■裴金超

在生命的长河中,我们或许都是《给妈妈的一百万封信》中那只以笔为翼的“小熊猫”,用最真的眼眸探寻世界,怀着最真挚的情感向母亲倾诉心声。

青年作家木也的新作《给妈妈的一百万封信》选择了小熊猫这一富有灵性和童趣的动物作为叙述者,借其之口,用24封信,以童话的想象力与散文的意境,描绘了一个孩子从渴望爱到发现爱,再到筑造爱的心灵历程。这不仅是在孩子眼中世界的诗意映射,更是对成年人复杂情感世界的深刻启示。

值得一提的是,本书的设计及插画绘制别有趣味。书的物理设计就像一个信匣子,每撕下一页,就如同收到一封来自小熊猫的来信,这种互动式的阅读体验,无疑增强了书籍的生命力与趣味性。装帧设计同样令人眼前一亮,绿色田野上五彩斑斓的花朵,仿佛信匣的精装函套,透露出浓厚的生命力与艺术气息。

《给妈妈的一百万封信》里的每一封信都短小却意味深长。阅读这些文字时,我仿佛重回那个对世界充满好奇与惊喜的年纪,重新体会到了初识爱的

悸动。书中的每一封信,都像孩子与母亲之间最真挚的对话,它们不加掩饰地展现了孩子的困惑、期待与梦想。而通过这些信件,我也不禁开始反思自己的成长历程,那些被遗忘的纯真与梦想,是否还能找回?

“妈妈,有的事一点儿也不能着急,找一个好朋友就是这样的。”第三封信以一种近乎童话的口吻,讲述了关于友情与时间的故事。孩子用猫头鹰和树比喻,巧妙地阐述了建立深厚友谊所需的耐心与等待。在这个快节奏的时代,我们往往忽略了慢下来的美好,忘记了那些需要时间去酝酿的情感与关系。正如这封信所传达的:真正的友情,往往需要时间的沉淀与心灵的契合,而非急于求成。

“妈妈,要让大人们感到满意,真是一件好难好难的事啊。”第七封信中的一句话将孩子的无奈与不知所措跃然纸上,仿佛是从每一个孩子心中流淌出的叹息。在成人世界的规则与期望中,孩子们常常被塑造成“乖小孩”的样子,仿佛只有按照既定的轨迹行走,才能获得大人的认可与赞赏。可是孩子的爱和情感,是那么纯粹、那么直接,这

种爱常常超越了“乖”与“不乖”的界限,有着任何外在标准都难以衡量的情感深度。

“妈妈,明天我就要去叫卖阳光了。听说有些孩子从小生活在黑暗里,我要挑出夏天最温柔又明亮的几缕阳光,放进他们失去色彩的眼睛里。”这是第十三封信里的一段话,“叫卖阳光”这一行为,看似荒诞,实则蕴含了深刻的哲理。它不仅是对物质层面光明的追求,更是对精神层面爱与关怀的呼唤。在现实世界里,并非每个人都能享受到阳光的温暖与光明。那些生活在阴影中的孩子,他们或许正渴望着哪怕一丝丝的光亮,来驱散内心的恐惧与孤独。少年以他的方式,试图为这些孩子带去希望,这份善良与同情心,是人性中最耀眼的光芒,也是社会进步不可或缺的力量。在这个过程中,少年不仅是在给予,更是在学习如何去爱,去理解那些身处困境中的人们的需要。这种爱的传递,如同阳光穿透云层,让原本孤独的心灵得以相连,共同抵御生活的风雨。

《给妈妈的一百万封信》不是一本简单的儿童文学作品,而是更像一封封由心而发的信件,搭建起一座沟通孩子



《给妈妈的一百万封信》木也 著 接力出版社

与成人的桥梁。它不仅适合儿童阅读,更值得所有家庭成员共读。这本书不光能带给孩子无限的想象与乐趣,更能唤醒曾经是孩子的成年人心中那份久违的纯真与爱。在忙碌的生活中,偶尔停下脚步,与家人一起享受这样的阅读时光,何尝不是一种难得的心灵疗愈。

闲庭随笔

长风吹

■王优

半夜里,听见外边的呜咽之声,似隐约的长叹,掠过无边的旷野,在林梢、在梦境里来来回回逡巡。

不知树上的橙子,在夜风中又掉下了几颗。房后的橙子树上,果子似乎和叶子一样多,个头也大,可惜味道酸涩,没有人摘。去年的黄橙子,累累然悬在叶底,沉重又落寞。

又该开花了吧,今年,它还会不会像这样拼命地结果?历经风霜的果子,在春天兀自掉落。每次看见,或者路过,都会在心里叹一声,为这棵努力结果的树,为这满树没人认领的果。

今晨,风未止,一波又一波。漫山遍野的草木,在风中起伏,仿佛海浪翻涌。

姐说,这树芽风一吹,就醒了,春天就绿得不行。莴笋呀,甜菜呀,飞起地长,怎么吃都吃不赢。

果然,洗衣台旁,枯寂多日的小枝,也冒出嫩绿的芽尖。高高的梨树,顶着几束白花,掩映于女贞子的绿叶之中。

哎呀,香椿也发芽了。姐指着楼旁的一棵大树。记忆中,夏日里它有着茂盛的绿叶,却从没闻见过香味儿。想来是姐认错了吧。

怎么会错呢?姐说,香椿分红椿芽、绿椿芽。老屋旁那棵是红椿芽,香得扑鼻;这是绿椿芽,香味淡些——凉拌或者炒蛋,一样好吃。过几天,等芽长齐了,弄给你吃。

于是,不自觉地舌底生津。依稀记得老屋里香椿的样子:大梨树旁的小香椿,为觅一缕阳光,赢得一点雨水,斜斜伸出屋檐,渐渐高过房顶。日头下,紫红的芽嫩得亮眼,让人不忍心摘下。

香椿,椿芽,都是极好的词,念一遍,唇齿留香。

晾晒的蒲公英居然开花了!那日,见菜地里的蒲公英绿油油的,便扯了一些回来。妹妹说,蒲公英和白茉莉泡水喝,清热降火,效果不错。

那时的蒲公英,直而长的茎管上顶着一颗碗豆大小的花蕾。想到它还没来得及开放便被割取,不由得有些愧疚。没想到洗净泥土的蒲公英,在阳光和风里失去鲜嫩翠绿,依然如期开放。蓬松的球形花朵仿佛不灭的信念:这个春天,我来过,我开了……

阳光明媚得像要融化一切。晴好的天气正是做腌菜的好时机。吃不完的腌菜菜心,晒在楼顶。水嫩多汁的鲜菜在阳光和风的作用下变得柔软,反复揉搓,消除生涩之味,经过盐粒的浸渍,再次晾晒在阳光下,由绿转黄,原有的清香变得醇厚。撒上花椒面,辣椒面,装坛,密封。一个月之后,取出,装盘,淋上香油。哇!色味俱佳,香脆可口,每餐来一碟,干饭,稀饭,都要多吃一碗。

做饭时,厨房里竟然飞来了蜜蜂,三五只嗡嗡嗡嗡。阳光从窗外照进来,斜斜的光线里,它们颤动着小小的透明薄翅,仿佛灶台上散落的几朵阳光就是沁甜的菜花、梨花,是它们流连忘返的花丛。

午后,阳光亮丽得让人有些睁不开眼。走在阳光下,暖融融的,用手一摸,后脑勺微微有些发烫。风扬起长发,鼓荡起外套,如涨满了风的帆,我像凭空长出一双翅膀,轻捷而快意。

水岸边,游人的脚步络绎不绝。不远处,有人躬身于田野,除草,间苗。嫩森森的草一把把飞出田外,嫩森森的菜一棵棵跃入背篋。菜与草的清香之气绵绵不绝。

人生行板

来回走了几千回

■滕家庆

从家里走到学校,从小学一年级走到初中毕业,从7岁走到15岁,一天来回4次。算起来,在那条路上来来回回,我们走了七八千回。直到现在,那条路上哪里有道坎,哪里有丛草,哪棵树上有个喜鹊窝,还是清清楚楚就在眼前。

出门沿着北三圩向西走,到了圩西头向南转,由北向南过大岸,到了二圩头再向西,经过七东生产队就到了学校。

从家走到北三圩西头的这段路有3种走法。一是穿圩走。北三圩30多户人家,一家一户,座前座后,错落有致。家前屋后种两棵桃树、枣树,哪家少了桃子枣子,不用问肯定进了我们的肚里。空地上,这几只鸡“咕咕咕”,那几只鹅“嘎嘎嘎”,还有小狗“汪汪汪”。我们遇见了,赶一阵鸡鹅,追一会儿小狗。

二是走圩前的小河水路。我们都会撑船,到了太阳当顶,知了枝头闹的时候,我们就走水路。圩前的小河,两岸柳树槐树榆树,绿树成荫。河里菱盘荷叶,荷花莲蓬。我们撑着河里的泥船,头上顶张荷叶,嘴里嚼着生菱。小船悠悠游荡,我们嘻嘻哈哈。

三是走河前农田间的田埂。田埂横穿田间,路近。现在回想当年上学,留在记忆中最多的是沿路的各种好玩和刻骨铭心的肚子饿。早上两碗浪打浪的稀粥,根本不顶饿,到了中午回家,我们饿得前胸贴后背,除了脚在田埂上拖行的“嚓嚓”便没有了其他的声音。那时的我们在捡麦穗、捡稻穗的时候,都特别认真。

从北三圩西头过大岸,只有一条路。大岸沿边没有人家,小树多,大树少,除了一片桑叶,就是一片寂寞。每每过大岸,我们几个总是抱团而行。有次走着走着,听见歪脖子槐树那边的桑叶丛里有啾啾的声音,踮起脚看,一个白白晃晃悠悠。走近一看,有个头扎白毛巾的人在打桑叶。我们大喊:“大胆小偷,大白天敢偷桑叶!”白毛巾吓了一跳,见我们几个毛孩子,故作镇静地说:“不是偷,是买。”我们要他和我们一起去生产队去,那人拔脚就跑。

过了大岸就到了二圩头。二圩头有条石铺路,三四百米长,在我们眼里是一条繁华的街道。沿街剃头店、杂货店、副食店、小面馆、水果摊、肉铺啥都有。每每到了二圩头我们就来了劲头。

姜师傅头大头发少,在街口开了一个剃头店。小店靠墙根一排十几个暖水瓶总是灌得满满的,人来了,自己倒一大碗开水,“咕咕咕”就喝。我们经过时,姜师傅也喊:“进来喝碗水。”街中间是水果店和肉铺。开水果店的小玉珍,身子小巧,看不出多大岁数,温温柔柔的。我们想吃橘子又没有钱,小玉珍给我们一人一个,说是落市的橘子,不要钱。开肉铺的单老虎人高马大,喜欢无端大笑。我们瞎喊:“单老虎,笑面虎,一斤肉只有九两五。”单老虎回应我们,在门口立了一个牌子,上面写着:少一不罚五,不是单老虎。我的同学敏子是中医世家,家里在二圩头开了一间中药铺。她的父亲王先生诊病时,一边号脉,一边和病人家长里短,眼里全是慈爱。我喜欢把家里的甲鱼骨,树上的知了壳,锅堂门口的地鳖虫拿到王先生的中药铺里换零钱,借机去找敏子。说来也怪,再顽皮的我们,进了王先生的中药铺也会安静下来。

在二圩头时间玩大了,到了点还没到家,大人跑到二圩头,叨叨着:“就晓得疯玩。”拎着我们的耳朵就回。我们回嘴:“不是疯玩,我们已经晓得姜师傅人缘好,单老虎讲诚信,小玉珍很友善,王先生家最安静了。”

我们都在走路,走的路并不是一直向前的,会在一段时间,在某个地方反反复复地来回。也许,正是那样的来来回回,后来才会不愁没有可走的路。



芍药静美

万芝锋 摄

城市灯火

诗苑 嫩英

■王柯

一盏灯亮起,另一盏也亮着
像一种回声,在凛冽中抱团取暖
困倦的人在灯下打盹
仿佛早已习惯在寒风中安顿自己

绵延的灯火临摹仓促的行迹
他们和长夜比邻而居
穿行在电线和电缆之间
达成某种微妙的平衡

在万籁俱寂的夜晚
橘色的灯火越烧越旺
他们在闪烁的微光中
领养属于自己的城市

心灵火花

江南的雨

■潘玉毅

春夏之交,雨水渐渐增多,下得大地也跟着变得柔软起来。植被攒足了劲,向着东南西北各个方向密密生长。这情状,仿佛雨是饵料,钓出了自然界的无数“鱼儿”。

正如饵料的品类有很多,这世界的雨也有百种千种。如果按季节来分,有春雨、夏雨、秋雨、冬雨;如果按大小来分,有暴雨、大雨、小雨、细雨、毛毛雨;如果按缓急疏密来分,有急雨、骤雨、密雨、疏雨。若天为幕布,地为舞台,雨的表演,常与其他嘉宾联袂进行,艺名亦有许多:晴天时下的雨叫太阳雨,伴随着电闪雷鸣的雨叫雷雨,忽然而至而忽然而止的雨叫阵雨,被台风裹来的雨叫台风雨……同时,它又以颜色为名,以温度为名,以昼夜为名。似乎世人把能想到的且自觉最好的命名方式都用在了它的身上。

从小接受古诗熏陶的我们当对两个字不陌生——烟雨,只是两个字,就写透了江南。“南朝四百八十寺,多少楼台烟雨中”“夜深斜搭秋千索,楼阁朦胧烟雨中”“渡口唤船人独立,一蓑烟雨湿黄昏”……烟雨迢迢,那令人着迷的朦胧意境,有人用10年、20年,甚至一辈子的时间穿行,都没能穿过。不同的雨有不同的可爱,从某

种角度来说也有不同程度地惹人嫌。雨如果与情绪相应,便有愁霖、甘霖、凄雨、喜雨等词组。哪怕是同一个人,在不同时间邂逅一场雨,也会得出不一样的答案。蒋捷在《虞美人》里所写的词句就是最好的例证,人在少年、壮年、老年不同年龄段聆听雨,感受亦大不相同。

雨很“百搭”,跟什么都能配在一块儿。它可以与自然界的很多物事组合,给人一个更形象的表达。比如它可以与果实组合,梅子便是典型的例子。黄梅时节家家雨,在江南,梅雨一下就是好几天,甚至半个月、一个月也是常有的事,下得心里几处发霉长毛。它当然也可以与花组合。当它与桃花组合在一起的时候,就有了桃花雨,“兰溪三日桃花雨,半夜鲤鱼来上滩”,短短几个字的描述,把江南春天的美丽和生机刻画得淋漓尽致;当它与杏花组合在一起的时候,就有了杏花雨,“吹面不寒杨柳风,沾衣欲湿杏花

雨”,则是另一种意境。在汉语里,花雨不止有一层意思,它可以是开花季节降下的雨水,也可以用来形容落雨如花。梨花雨、樱花雨、桂花雨……花雨的名字因主角不同而有所不同,但不同的花雨之间却有一个相通的地方,那就是各有各的好看,浪漫与美好,让见过的人念念不忘,没见过的人心向往之。

雨水无论是落于枝头,还是落于大地,都可给万物带来生机,对农事极为重要。风调雨顺,五谷丰登,对于农人来说,还有什么比这更美好的祝福呢?雨是农人的福音,但一旦泛滥成灾,也会成为庄稼的噩梦,故凡事皆要有度。

雨之为物,还常含象征与隐喻。比如“及时雨”常用来形容雪中送炭,“过云雨”则借指那些短暂易逝的事物……想来,在国人的眼中,雨从来就不是无情之物。东边日出西边雨,道是无晴(情)却有晴(情)。

文学作品与影视剧里,很多感人的故事就发生在雨天。比如相遇,比如别离。我极喜欢梁实秋笔下的一个句子:“你走,我不送你,你来,无论多大风多大雨,我要去接你。”

当然,若是遇着银月般洒落的滂沱大雨,还是要避一避的,否则朋友还未接上,你倒先成了落汤鸡。避雨可在人家屋檐处,也可在公交车的遮雨棚里。雨声如弦,嘈嘈切切,却掩盖不了老友久别重逢的喜悦,阻不断一个人对另一个人的思念。

我小的时候素喜淋雨,看到屋外下了雨就想跑出门去,置身于雨中,与之相拥,任它把头发打湿。但母亲不许,因为淋湿了容易受凉感冒,于是我总是假装没有带伞,放学后淋着雨跑回家,母亲一边用毛巾擦拭我的头发,一边数落我不让人省心。如今我有了女儿,自然也就明白为人父母的忧心,但将来若有一天,女儿也想去雨中漫步,我定然不会阻止,还会陪着她一起。看她穿好雨衣去踩小水花,看她笑靥如花,人的童年不就这点冒冒失失、无所顾忌的乐趣吗?

若雨是一个人的话,纵然它有急脾气,面对孩子也一定是温柔的吧?